

BILLY BATHGATE

E. L. Doctorow

[美] E. L. 多克特罗 著 杨仁敬 译

比利·巴思格特



后
现代主义
文学代表作
丛书



译林出版社

比利·巴思格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比利·巴思格特 / (美) 多克特罗 (Doctorow, E. L.) 著;
杨仁敬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0. 5
(美国后现代主义文学代表作丛书)
书名原文: Billy Bathgate
ISBN 7-80657-065-9

I. 比… II. ①多… ②杨…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3275 号

Copyright © 1979 by E. L. Doctorow.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International Creative Management
Copyright through Bardou-Chinese Media Agency (International).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0 by Yilin Press.

书 名 比利·巴思格特
作 者 [美国] E. L. 多克特罗
译 者 杨仁敬
责任编辑 祝 巍
原文出版 Harper Paperbacks, New York, 1990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常熟市印刷二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0.375
插 页 2
字 数 233 千
版 次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57-065-9/I·060
定 价 15.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继《拉格泰姆时代》之后,又有一部 E. L. 多克特罗的长篇小说《比利·巴思格特》中译本与我国读者见面了。

E. L. 多克特罗是美国 70 年代以来涌现的最著名的后现代派小说家之一,已出版了十几部作品。《比利·巴思格特》被誉为他的最佳作,曾连续三个月上了《纽约时报》畅销书金榜。1990 年它获得全国图书评论奖和福克纳文学奖。《时代周刊》推荐它为 80 年代世界十大名著之一。它在美国国内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我有幸与多克特罗通了几次信。那是 1994 年春季,我作为富布莱特高级访问学者赴杜克大学访问。有一天,我去拜访该校文学系系主任、著名的评论家詹明逊教授,顺便问他对多克特罗的评价如何,他笑着说:“他是个很重要的美国后现代派小说家,小说越写越好,影响越来越大。”

后来,在詹明逊教授的推荐下,我开始与多克特罗通信,但从未见过面。

E. L. 多克特罗(Edgar Lawrence Doctorow, 1913—)是纽约市土生土长的小说家。父母都是来自俄罗斯的犹太移民,具有丰富的文化艺术知识。他在纽约布朗克斯中学毕业后考取俄亥俄州的肯尼恩学院。后来他转入哥伦比亚大学学习戏剧。1953 年,他入伍当了两年士兵,退伍后想专事创作,后因经济困难,只好先去工作,打过杂工,当过电影电视公司的编辑。60 年代初,他先后在

新美洲图书馆和戴尔出版公司担任编辑，四年后升任戴尔出版公司的总编辑。他收入日趋稳定，生活安定，业余开始写作。1960年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欢迎到哈德泰姆斯镇来》，描写一个外来的坏人几乎使西部达科他州小镇哈德泰姆斯(Hard Times即“艰难时世”之意)遭到毁灭。1966年第二部小说《大如生活》问世，描述了纽约市民对出现比帝国大厦还高的裸体巨人的恐慌和不安。但这两部小说并未引起评论界的注意。1968年多克特罗到萨拉·劳伦斯学院任教，一面讲课，一面继续写作。后来，他还去过加州大学、犹他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等校教书，结识了不少专家学者和教授。目前他在纽约大学，给研究生讲授文学写作课。

三年以后，多克特罗的第三部长篇小说《但以理书》(1971)出版了。翌年，它荣获古根海姆奖，奠定了他的作家声誉。书名借用了《圣经·旧约》里的《但以理书》。小说以虚构的一个男孩但以理的传记形式，回忆了他父母伊索尔和朱立叶·罗森堡夫妇遭诬陷而被判处电刑的过程，描写但以理为他俩申冤的故事。众所周知，50年代冷战时期，麦卡锡主义横行，迫害了不少无辜的知识分子。科学家罗森堡夫妇以所谓向敌对国家“出卖原子弹机密”的罪名被判处死刑。小说的背景在1976年。哥伦比亚大学的图书馆里坐着一个青年人但以理，表面上他在写博士论文，实际上他在思考生活的意义。他怀念他死去的双亲，赞赏他漂亮的妻子和儿子，尽力想了解他姐姐激进和发疯的原因，调查他父母被处死的来龙去脉。他发觉美国正在毁灭它的人民和它自己。像千百同代人一样，他想抱着人类最崇高的理想与美国现实妥协。作者强调人类的大敌来自其自身的异化。社会的变态、心理的扭曲和信仰的危机折磨着主人公但以理。小说如实地展现了60年代美国社会种种矛盾和冲突，描述人们对政府的不满和抗争。在表现手法上，作者将虚构的故事与历史的真实有机地结合起来，采用现代派的拼贴法，将

生动的面画和真实的照片组成一部艺术风格独特的作品。有些细节如罗森堡夫妇受电刑的过程写得绘声绘色,细致入微,分外逼真,揭露了政府当局的冷酷无情,陷害无辜的科学家。作者所选择的视角颇有独创性。《但以理书》被誉为美国当代最佳的政治小说、现代的经典小说。多克特罗成为美国最伟大的作家之一。

1975年,多克特罗在第四部长篇小说《拉格泰姆时代》中使虚构与事实达到更完美的结合,轰动了美国文艺界,第二年荣获了“全国图书评论界奖”。它描写了20世纪初期,尤其是第一次大战前的美国社会。小说中既有虚构的三个家庭不同人物的故事,又有弗洛伊德、亨利·福特、司各脱·约帕林、艾玛·高尔德曼和J.P.摩根等实业界的知名人士。作者巧妙地将虚构与事实熔于一炉,推出了小说的新模式,虽引起争议,但受到好评的居多。多克特罗选择一种当时盛行的黑人音乐来代表这个时代。这种音乐常常是演奏者以右手弹奏变化多端的切分音,左手以稳重的低音伴奏。它象征着大变革时期的美国。工业化迅速发展,市场繁荣,各国移民蜂拥而至,寻找发展的机会。同时,贫富两极分化明显,劳资矛盾尖锐,城市里出现了贫民窟,种族歧视事件屡见不鲜。作者以独特的艺术手法反映了美国这段历史,他采用了现代派断裂式的叙事话语,动了不少互不相关的短语或省略句,给人一种像切分音节拍的跳跃感。在他虚构的三家人中既有犹太移民和黑人,又有生活安逸的白人。他们构成了社会的不同层次,与真实的人物来来往往,仿佛生活在同一社会群体里。这种亦真亦幻的艺术手法成了后现代主义小说的一大特色。《拉格泰姆时代》成了多克特罗的主要代表作之一。1978年他写了剧本《晚餐前的饮料》,在当年纽约莎士比亚戏剧节上演,受到热烈的欢迎。

1980年,多克特罗将注意力转向30年代大萧条时期的美国社会,相继发表了三部长篇小说,《鱼鹰湖》(1980)、《世界博览会》

(1985)、《比利·巴思格特》(1989)以及短篇小说集《诗人的生活》(1984)等。它们以丰富的内容和新颖的艺术手法获得了评论界广泛的好评。如今,这些小说已进入了许多大学课堂,成为研究生的重要读物。此后,他又出版了《1977—1992年论文选:杰克·伦敦、海明威与宪法》和长篇历史小说《滚滚流水》(1994)。

《鱼鹰湖》的主人公帕特森是新泽西州一个热情奔放的青年。在大萧条时期,他离家外出寻找机会。一个寒冷的晚上,他到了阿德隆代克山里,梦见一幅跟他自己生活完全不同的画面。它改变了他的命运。他孤独地站在铁道旁,望着一列私人火车开着明亮的车灯从身边驰过。他看到一个穿白色夹克的列车服务员给三个男人送饮料。两个女人在交谈,一个金发姑娘对着镜子提起美丽的白裙。帕特森被深深地吸引住了,他跟着火车一路跑到鱼鹰湖,在那里见到了一群人:一个诗人、一个匪徒、一个大款和一个绝代佳人……他和他们的故事是那么迷人,那么扣人心弦,那么令人难忘。“鱼鹰湖”具有象征意义,湖面一平如镜,仿佛将周围的山山水水和所发生的事件映照得一清二楚,饱览无余。而那鱼鹰时而高飞盘旋,时而直插湖心,叼着浮出水面的鱼儿扬长而去。在艺术手法上,作者继续运用拼贴法,将许多瑰丽的碎片构成多姿多彩的画面,交替使用第一人称和第三人称的叙事方法,并且打破体裁的界限,使散文和诗歌融为一体,交相映辉,形成了独特的风格。

30年代大萧条时期社会矛盾重重,为许多作家提供了丰富的创作题材。以30年代为背景的作品中,涌现了许多具有划时期意义的小说,如多斯·帕索斯的《美国》三部曲、斯坦贝克的《愤怒的葡萄》和纳珊尼尔·韦斯特的《蝗灾之日》等。多克特罗则独辟蹊径,用15岁少年艾德加的眼光看待30年代的美国,从一个全新的侧面来反映大萧条时期的社会生活,因而获得评论界的高度评价。所以,《世界博览会》和《比利·巴思格特》比其他作品更受欢迎。

《世界博览会》是一部充满激情和温暖的小说。它像一部真实的回忆录，生动地记录了一个男少年 30 年代在纽约市的生活故事。作者重现了当时布朗克斯区和曼哈顿区的声音、景色和风土人情，许多穷苦人家相互帮助和关心，共同度过了经济危机的艰难岁月。艾德加具有纽约市的文化和习俗的色彩。他抱着又苦又乐的希望去参观 1939 年世界博览会，想从中找到生活的启迪，实现自己的幻想。小说以通俗流畅的语言展现了艾德加童年的反思。那非凡而真实的细节描写具有特殊的艺术魅力。难怪《世界博览会》在《纽约时报》书评的畅销书榜上保持了 3 个多月之久。

《比利·巴思格特》被认为是多克特罗的最佳作品。小说结构紧凑，情节紧张，惊险场面多次出现，令人惊心动魄，人物形象栩栩如生，通篇鲜血淋漓。末了，主人公比利·巴思格特死里逃生，成了美国文学中勇于冒险的小英雄，像马克·吐温笔下的赫克尔贝里·芬和汤姆·索耶，也许比他们更惊险，更浪漫，更富有诗意。《比利·巴思格特》连续三个月名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榜，被誉为“现代经典之作”，令人拿起书来一口气读完，简直是巨大的艺术享受。多克特罗那魔术般的巧手绘出了三十年代纽约黑社会的内幕，充满了尖锐的讥讽、强烈的吸引力和罕见的独创性。小说改编成电影以后，由大明星达斯廷·霍夫曼主演，受到观众的好评。

比利·巴思格特是同名小说的主人公。他出生在大萧条时期纽约市布朗克斯区，家境清寒，母亲是个洗衣店的杂工，父亲丢下他们母子俩，离家出走，不知去向。他聪明能干，念了几年书就停学了。15 岁那年有一天，他在离苏尔兹黑帮啤酒贮藏地不远的地方给孩子们表演杂耍，引起了苏尔兹黑帮一伙的注意。他们给了他 10 美元，招募他入伙。不久，作为一个“能干的家伙”，他被引见帮首苏尔兹。随后，他进入该帮的总部。他第一次接受苏尔兹财务总管伯曼的派遣，单身去哈莱姆区一家糖果店收钱。他经受了

考验,出色地完成了任务。苏尔兹很快就让他参加团伙的非法活动。

为了准备对付法院对苏尔兹诈骗罪的起诉,总部暂搬往纽约州的奥农多加镇。苏尔兹想改善自己的形象,在镇上广泛结交朋友,施舍穷人。比利一面上周日学校补习,一面参加了这些披着合法外衣的慈善活动。

在苏尔兹受审前几天,苏尔兹买通一些人,举办了皈依天主教的隆重仪式,其实他根本不信天主教。天真的比利对此感到吃惊。仪式以后不久,苏尔兹在宾馆杀死了一个参与他餐馆诈骗的商业同行。比利被叫进现场时吓呆了,苏尔兹叫他迅速地清除房间里地毯上的血迹,他迟了一点,结果给苏尔兹打断了鼻梁骨。在法院开庭审判苏尔兹期间,比利奉命陪苏尔兹的情妇杜小姐去沙拉托加旅游。杜小姐曾是苏尔兹的同伙波·威恩伯格的女朋友,苏尔兹叫人杀了波·威恩伯格,将杜小姐占为己有。比利与杜小姐到山中游览时互相同情和爱慕,发生了浪漫的插曲。他深信一旦事情暴露,他和杜小姐将被苏尔兹杀死无疑。因此,他巧妙地促使杜小姐的丈夫悄悄地将她带走。

审判结果,苏尔兹被判无罪。该帮总部又返回纽约,比利又与他们汇合。但纽约市检察官托马斯·德威决定指控苏尔兹逃税罪。比利受命去侦察德威的上下班规律,苏尔兹准备暗杀他。结果,暗杀计划尚未实施,苏尔兹一伙在新泽西一家旅馆突然遭到枪击,苏尔兹身中数弹,受了重伤,其他人被一网打尽,惟有比利跳窗逃脱。苏尔兹被送进医院,比利偷偷地潜入病房去看他。他从苏尔兹模糊不清的言语中了解到该帮藏钱的地方,然后逃回他母亲的住处。他不幸被侦探发现,由神父出面盘问他苏尔兹藏钱之处。比利假装什么都不知道。释放后,比利潜心研究苏尔兹临终前断断续续的话语,找到一个废弃的仓库,从中发现该帮埋藏的数百万美元。

这使他意外地得到一大笔财产，顺利地从事商业活动而大发其财。未了，苏尔兹死后，一天，有人将一个男孩神秘地送到他母亲住处。原来，那是他与杜小姐偷情的结晶。他和他母亲十分高兴，经常推着婴儿沿着巴思格特大道徐徐走去，两旁的行人和小贩向他们投来羡慕的目光，使他们想起父亲出走以往往日的幸福……

《比利·巴思格特》以一个天真的少年的视角，揭露了30年代大萧条时期黑社会头目与官场的勾结和冲突，黑社会内部的相互残杀与对老百姓的掠夺。在普通民众生活十分困苦之时，他们敲榨勒索，横行霸道，过着醉生梦死、荒淫无耻的生活。这些社会渣滓在经济危机之时重新泛起，危害人民，危害社会。作者对这些社会丑恶的抨击深刻有力，爱憎鲜明，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小说开场，气氛阴森可怕，苏尔兹的同伙用小船载着被手铐铐紧的波·威恩伯格出海，准备乘漆黑的夜色将他抛入大海淹死。天真的比利站在甲板上，还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小说采用倒叙的电影艺术手法，使故事发展悬念丛生，富有戏剧性，杀人的场面多次出现，人头落地，鲜血滚滚。哥特式小说的气氛浓烈。苏尔兹黑帮如杀人不自眨眼的魔王，表面上却装做虔诚的教徒。作者用人物言行的对照使恶魔面目自我暴露。比利与杜小姐的奥农多加深山之行则充满浪漫情调和抒情气息。许多精彩的画面由作者一片片拼装起来，达到惊险和暴力的画面与抒情描写的统一，使小说产生扣人心弦的艺术魅力。《比利·巴思格特》成了美国80年代末产生的美国后现代主义的代表作，誉满全球，已被译成20多种语言。

尽管如此，多克特罗仍忠实于欧美文学的现实主义传统，注意文学与社会、文学与历史的联系。不可否认，他吸取了许多现代派的表现手法，但他反对割断历史，反对否认传统，坚持文学创作不能离开社会生活，诚如他所说的：“我从来都认为我的小说继承了狄更斯、雨果、德莱塞、杰克·伦敦等大师的社会小说的传统。这个

传统深入外部世界,并不局限于反映个人生活,不是与世隔绝,而是力图表现一个社会。近年来,小说进入个人住家,关在门内,仿佛户外没有街道、公路和城镇。我则一直留在门外。”这段话生动地表明了多克特罗的创作态度和指导思想。他还强调指出:作家的任务是架设小说与历史之间的桥梁,因为事实上并不存在人们一般所说的小说与非小说之分,只有叙事体裁的存在。因此,有的评论家认为,多克特罗的作品是对美国后现代主义和美国犹太政治小说以及新新闻体裁小说的重大贡献。他仿佛告诉读者:后现代主义小说的试验可以帮助人们了解20世纪末现实主义的变化。美国现实世界已走向多元文化并存的状态。随着新闻媒介技术的发展和政治神话的形成,通俗文化与严肃文化的界限已经消失。电影电视对人们的审美情趣意识产生了强烈的冲击。小说反映了这些冲击和变化所带来的玩世不恭和怀疑主义的思潮。这是不足为奇的。多克特罗敏锐地意识到社会上的新思潮,用历史题材创作了很有新意的《比利·巴思格特》。这部长篇小说打破了现实与历史的界限、通俗小说与严肃小说的界限,将现代派的艺术技巧与现实主义的细节描写和主题思想巧妙地融为一体,成了美国现代文学史上新的一页。难怪《时代周刊》推举它为80年代世界十大文学杰作之一。

E. L. 多克特罗的创作态度十分严肃认真。他对《拉格泰姆时代》和《比利·巴思格特》两部代表作译介到中国来感到高兴。但他对译文质量非常关注。在联系中译本版权过程中,他严格挑选译者,一再希望把好译文质量关。笔者承译林出版社李景端先生之托,多次跟他联系,最后达成协议。现趁本书译就付印之际,谨向多克特罗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作者在小说中经常采用断裂式和拼贴式的表现手法,大

量运用俚语和一些黑帮的行话,爱用一串从句组成的长句,有时一页仅有一个长句。小说结尾一大段也只有一个句子。这给中译带来不少困难。译者力求保持原著的语言风格,又尽量兼顾汉语的表达习惯,有的长句加以保留,有的则不得不译成几个短句,以保持译文的准确、流畅和好懂。不过,多克特罗的大手笔并不是那么容易理解的,译者虽作了努力,疏漏之处仍在所难免,祈望行家和读者指正。

在本书翻译过程中,译者得到译林出版社李景端和祝巍二位先生的多次支持和鼓励,谨向他们表示谢意。译林出版社接受笔者的建议,于1996年在国内率先出版了美国后现代主义小说丛书,受到读者的热烈欢迎。多克特罗发表了十几部作品,我希望不久的将来,他的其他佳作也将陆续译介到我国来,以增进中美两国人民的文化交流,帮助读者了解美国文学的最新动态和走向。

杨仁敬
于厦门大学敬贤楼
1999.7

第一部

第 一 章

他一定早就策划好这件事了，因为我们开车到码头时，船就在那里，发动机在转动。你可以看到浪花搅起河里阵阵粼光。它是黑暗中惟一的亮光，因为天上既没有月亮，船坞长待的棚屋里抑或那条船上也都没有电灯；当然，汽车也没射出灯光。不过，每个人似乎都看得一清二楚。当那巨大的帕克车沿船台的斜坡下来时，驾驶员米奇急忙刹车，车轮狠狠地在跳板的木头上发出格格声。他沿着跳板把车停好时，车门已经开了。波和那姑娘在黑暗中甚至没来得及投下个影子，就被他们猛然推上了船。没有一点反抗。我看到一大团黑糊糊的东西晃动了一下，就这个样子。我所听到的也许是哪个受了惊的人发出的声音，但有只别人的手捂住了他的嘴。车门砰的一声关上了，汽车哼哼地开走了。过了片刻，那条船已经在它和船台之间拨动了水花。没人说不行，所以我就跳上船，站在舷栏旁，惧怕的心情可想而知。但他早说过，一个能干的男孩——他自己就是个能干的男孩——善于学习。而我现在明

白,能够以爱慕的日光崇拜权力的粗野,这一点,他比任何人都只是个更伟大的学生。哦,还有他的威胁,只要他眼皮眨一眨,对别的任何人来说,一切也许就都完了。这就是这一切事情发生的原因。这就是我在那儿的原因。这就是我害怕被他判定是个能干的男孩的原因,他大有可能是一个真正的狂人。

此外,我具有那种最年轻人的自信。在这种情况下,就是简单地推测:我想摆脱他就能摆脱他,任何时候,我要逃都能逃离他,躲开他的愤怒,或超越他理解的范围和他统治的领域,因为我会爬篱笆,挤小巷,跳下消防太平梯,沿着世界上所有住房屋顶的防护墙跳跃,如果事情到了这个地步的话。我很能干。我比他早知道这点,尽管他提到这点时,他给我的不止是肯定,他使我成了他的人。但无论如何,我当时一点也没想到这点。它只是我非用不可时能够用上的内心的某种东西;它甚至不能算是一个想法,仅是脑袋瓜里闪过的念头,以备我万一之需,否则为什么刚才在下面水上的粼光不断扩大的时候,我会轻轻地跳过舷栏,站在甲板上眺望呢?当是,陆地慢慢消失,从黑夜水面上刮来的风掠过我的眼睛,布满灯光的海岛在我面前浮现,仿佛是一艘巨大的远洋邮轮在扬帆而过,留下我跟我的生活和时代中的一大帮杀人暴徒串在一块儿。

我接到的指示挺简单。当没有明确告知我该干什么时,我要注意观察,不出纰漏,虽然他不会用这么多话来表达,但他总要我做一个无时不看、无时不听的人,不管我处在什么情况下——恋爱、危险、耻辱或极端贫困——即使碰巧到了我生命的最后一刻,我也不能放过一寸光阴。

因此,我知道,这一切肯定早就策划好了,虽然被他那独特的愤怒搞糟了。这种愤怒使你以为这不过是他动手前一刹那所想到的事罢了。比如:他刚向那位防火安全监督员微笑着表示对他那创业者眼光的赞赏,接着就狠掐他的脖子,然后打碎了他的脑

壳。我从没见过像这样的事。我想有更机敏的方法,但不管你怎么做,这是件难办的事儿:他的技术可一点儿也没有。他有点往前跳,举起双臂尖叫一声,使尽全身的气力向那可怜虫袭击,以一种令人透不过气的擒抱把他压倒,噗通一声骑在他头上,也许打断了他的背,谁知道呢?接着,他用膝盖死死顶住他那伸开的手臂,轻易地卡住他的喉咙,用拇指紧压他的气管,掐得他舌头外伸,眼白直翻,脑袋瓜在地板上猛撞了两三次,仿佛它是颗椰子,他要把它砸开。

而且,我不能不记住,他们全穿着赴宴的衣服:黑领带、波斯羊毛领的黑外套、白色真丝围巾,他那珍珠色的霍姆堡毡帽^①套在头顶的中间,跟总统的打扮一样。苏尔兹先生就是这样。而波的帽子和外套还在夜总会衣帽间。在大使馆夜总会,有过一次周年纪念晚餐,他们的啤酒行会有五年了。所以,一切都作了安排,连菜单都考虑啦。但他们惟一没料到的事情是波误解了当时的情感气氛,将他最新的美女带来了,而我觉得当他俩被塞进那辆大帕克车时,尽管我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她肯定不在既定的计划之内。她现在到了拖船上;从外面看去,拖船漆黑一片。他们用窗帘盖住了舱口,所以我看不清他们在搞什么,但我能听见苏尔兹先生说话的声音。虽然我听不出他的话是什么意思,但我可以说他不开心。我想他们不愿让她看到她可能已经喜欢上的一个男人将出什么事。接着,我听到或感觉到楼梯上的脚步声。我转身朝着船舱,倚在舷栏上,恰好看到灯光照亮了一片绿色的水滴,随后水就消失了,必定是窗帘遮蔽了一扇舷窗。过了片刻,我听到一阵往回走的脚步声。

在这种情况下,我不能相信他不叫我上船我就上船是明智的

^① 一种帽边卷起帽顶有纵向凹形的软毡帽。